**共青团遵义医学院委员会文件**

遵医青发〔2018〕9号



关于做好遵义医学院2017年度“五四”评比表彰工作的通知

珠海校区团委、各院系团委、附属医院团委：

为弘扬“五四”爱国主义运动精神，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进一步推进我校共青团工作，经校团委研究，决定开展2017年度“五四”评比表彰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评比奖项的设置

1.先进集体类：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

2.先进个人类：先进青年工作者、十佳文明学子。

二、申报条件

（一）五四红旗团委

1.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有效履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职责。组织设置规范，工作制度健全，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团的委员会能够发挥积极作用。规范开展团员教育、管理、监督，认真做好发展团员、“三会两制一课”、团费收缴等工作。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切实履行职责，带动所属团组织建设，所属团组织工作有活力。所属团组织均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3.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扎实开展团的工作和活动，工作具有鲜明特色，团员参与踊跃，在团员青年中有较大影响。推动所属团组织扎实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在落实团的重点工作和开展团的品牌活动上成效明显。

4.共青团改革有成效，根据《遵义医学院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建立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制度（“1+100”制度）使团干部深入基层，提高群众工作能力，不断提高团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5.团员青年反响好。在团员中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团员队伍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二）五四红旗团支部

1.组织团员青年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加强对团员的理想信念和国情教育，引导团员坚定“四个自信”。

2.积极宣传党的主张，坚决贯彻党的决定，认真担负教育团员、管理团员、监督团员和组织青年、宣传青年、凝聚青年、服务青年的职责。组织设置规范，按期换届，认真履行民主选举程序，工作制度健全。规范开展发展团员、团费收缴等工作，认真执行“三会两制一课”制度。积极开展基层团建创新探索。已录入“智慧团建”系统。

3.坚持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工作活跃，有一项以上特色活动，有效吸引团员青年积极参与。扎实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

4.团支部委员会成员政治好、工作能力较强，认真落实上级团委的各项工作要求，扎实有效地开展团的工作，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认同度。

1. 先进青年工作者

1.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爱岗敬业，乐于奉献，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威信，受到师生好评。

3.善于学习，勇于思考，工作勤奋，廉洁自律，工作成绩突出。

4.评选范围为专、兼职团干部（主要指各二级团委书记、副书记、从事团工作内容的辅导员、附属医院专兼职团干等）。

（四）十佳文明学子

1.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思想积极进步，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具有相当高的理论水平；

2.模范遵守学生守则和学校规章制度。积极参加体育锻炼，有健康的身体、良好的生活习惯及心理素质。热爱集体，积极主动地参与学校和社会工作，具有较强的协调能力，热心为同学服务，在学生中享有较高威信。

3.能够积极参加社会实践、科技创新、校园文化、学生社团及其它有益活动，善于学习和吸收新知识，有较强的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开拓创新精神，在某一方面有突出成绩。

4.学习目的明确，态度端正，勤奋努力，成绩优秀。

三、申报名额

（一）五四红旗团委采取自愿申报原则，没有名额要求。

（二）每个院系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先进青年工作者、十佳文明学子各1个名额（基础医学院、第一临床学院各2个名额）；附属医院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1个名额，先进青年工作者2个名额；珠海校区先进团支部、十佳文明学子、优秀青年工作者各2个名额。

（三）近两年曾获得过团中央、团省委、校团委“五四红旗团委、五四红旗团支部、先进青年工作者、十佳文明学子”荣誉的单位和个人，不参与本次评比申报。

四、工作要求

各二级团委要对拟申报集体和个人进行全面了解和把关，严格推荐程序，指导申报集体和个人认真填写申报表，按要求撰写申报事迹材料，并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于2018年5月11日前将**申报表、申报名单统计表、申报事迹材料和公示证明材料原件一份（附电子版）**报校团委，逾期不报或材料不全的，视为自动放弃，不补报。申报材料用普通A4纸黑白打印即可，杜绝过度包装。

联系人：张铃

联系电话：28643819

电子邮箱：1904614879@qq.com

附件：1.各二级团委上报材料及要求

2.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3.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4.先进青年工作者申报表

5.十佳文明学子申报表

共青团遵义医学院委员会

2018年4月18日

附件1

各二级团委上报材料及要求

1.申报名单统计表

|  |  |
| --- | --- |
| 申报的五四红旗团委名称 |  |
| 申报的五四红旗团支部名称 |  |
| 申报的十佳文明学子姓名 |  |
| 申报的优秀青年工作者姓名 |  |

2.五四红旗团委申报：主要工作成绩（2000字以内）和填写《遵义医学院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纸质版一份，并报电子版；

3.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支部主要工作成绩（2000字以内）和填写《遵义医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纸质版一份，并报电子版；

4.十佳文明学子申报：1500字以内事迹材料和《遵义医学院十佳文明学子申报表》，纸质版一份，并报电子版；

5.先进青年工作者：1500字以内事迹材料和《遵义医学院优秀青年工作者申报表》，纸质版一份，并报电子版。

附件2

**2017年度遵义医学院“五四红旗团委”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团委名称 |  | 团员总数 |  | 团支部数 |  |
| 学生总数 |  | 2017年应收团费 |  | 2017年实缴团费 |  |
| 按要求召开团员大会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召开团支部委员会议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召开团小组会的团支部数量 |  |
| 按要求开展团员教育评议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开展团员年度团籍注册的团支部数量 |  | 按要求开设团课的团支部数量 |  |
| 主要工作成绩 | （20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 院系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院系党委（总支）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2017年度遵义医学院“五四红旗团支部”申报表**

|  |  |
| --- | --- |
| 团支部名称 |  |
| 现有团员数 |  | 团支部委员会议召开次数 |  |
| 提交入党申请书人数 |  | 团小组会召开次数 |  |
| 推优比例数 |  | 是否开展团员教育评议 |  |
| 推荐优秀团员作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人数 |  | 是否开展团员年度团籍注册 |  |
| 团支部大会召开次数 |  | 开展团课次数 |  |
| 团支部书记 |  | 团支部书记联系方式 |  |
| 主要成绩 | （20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 院系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院系党委（总支）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4

**2017年度遵义医学院“先进青年工作者”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 |
| 院 系 |  | 民族 |  |
| 政治面貌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主要事迹 | （15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 院系团委意 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院系党委（总支）意 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附件5

**2017年度遵义医学院“十佳文明学子”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片 |
| 院 系 |  | 班 级 |  |
| 政治面貌 |  | 职 务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主要事迹 | （1500字以内，可另附页） |
| 院系团委意 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院系党委（总支）意 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
| 校团委意见 | （盖 章） 年 月 日 |